

证券代码：834812

证券简称：圣士达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18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4月7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刁书才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实现公司的战略规划，更好的开拓市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并且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融合产业链，公司拟与王正奎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广东圣正天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基本信息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注册地为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大门居委沙头路 6 巷 12 号工业园，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6,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60.00%，王正奎出资 4,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9 日